随笔

好酒慢慢抿

姜贻斌

酒大抵有多种喝法。

大体说来,一是抿,一是灌。

而我是个温情主义者,向来主张抿酒,文雅一点讲是品酒,跟那种大杯大杯灌酒还是有区别的。灌酒,虽然能显示某些豪气,大有世界不在话下的气魄,场面固然令人感到些许热闹,终究还是以嘈杂收场。或大口呕吐,给环卫人员增添麻烦。或又唱又叫,又哭又笑,给本来不大安静的世界制造出更多的噪音。甚至还有当场丧命的,那更不值得,好事办成了坏事。其实,我并不是不能应付这种场合。以前吧,自己曾经也一杯一杯又一杯地灌过,多次给这个世界制造过噪音和垃圾,那种一醉方休的凶猛劲,也不输某些酒坛高手。只是醉后的难受,惟有自己清楚。

因此,我后来便开始抿酒了,至今雷打不动。

其实,制造噪音也罢,制造垃圾也罢,醉后的难受也罢,这都不是很要紧的事情(当然,为此丧命是另一码事,那也太悲催了吧),我以为要紧的是糟蹋了那些好酒。一瓶好酒也是有生命和灵魂的,需要人去善待,好好地品尝,好好地交流。而不是一上来,不消几分钟,就将它变戏法似的变进了肚子,是什么味道?不晓得。反正把它变进肚子里去了,就完成了阶段性任务,似乎是以更快的速度拉动经济内需。至于那种喝酒做假的,我就更看不惯了。酒灌不下了,又要充豪气,担心别人看不起,便把酒偷偷地吐进茶杯里,或融入毛巾中,那更是等而下之。人生一张嘴巴做什么,嘴巴的一个重要功能便是味觉,如果说喝酒不需要品尝,只是一口一口地灌,那不如干脆拿注射器直接注入胃里,就不必麻烦嘴巴了。本来,几个朋友慢慢地抿酒,品尝好酒的滋味,该有几多惬意。大伙凭借这美酒,荡气回肠,激情勃发,可自嘲,可幽默,可调侃,可反讽,营造出一种欢欣、喜乐、放任、恣肆的气氛来。时而纵论天下,时而细聊家常,时而插科打诨。即使言语过激,也无伤大雅,总比憋在心里的要好,这倒不失为一种境界。如果大家一顿乱喝,大喊大闹,来来来,杨白劳。连连大灌,烂醉如泥,过后一想,我们的相聚是否有意思呢,没有。品尝出酒的味道没有呢,当然也没有。

某人曾经跟我探讨过这个问题,究竟是抿酒的好,还是灌酒的好,这厮竟然说后者最好。我问为何。他说,抿酒对身体大大不利,其原因是慢慢抿,酒容易被身体吸收,久而久之,就会形成酒精依赖症。而一杯一杯又一杯地灌,关系倒是不大,因为它不容易被吸收,一旦呕吐出来,就万事大吉了,下一餐又能够大战一场,高喝猛进。我疑惑地望着这厮,觉得他就是个专门糟蹋粮食精华的人,才会把好酒不当一回事。我嘴巴上敷衍说,哦,是这样的哦。心里却在剑指他祖宗十八代,然后抽身而去。

那天,一位十几年没见的老朋友联系上了我。我晓得他以前好那一口,是能够喝几杯的,况且,这个朋友当年在煤矿还救过我的命,如果不是他,我那天就不能陪他来西来西了。我定了个餐馆,没有叫其他朋友前来助兴,目的就是要安静地跟他喝几杯,咀嚼他救我的往事,回忆当年发生在煤矿的某些趣事。

我拿出保存多年的水井坊,是档次高的那款,称之为大师典藏。落座后,我叫服务员拿来两个小酒杯,当服务员准备给他倒酒时,谁料该救命恩人一见酒就两眼发光,口里说道,你可能不晓得,我平时喜欢喝这种酒,但我真没喝过几次。说完,他竟然夺过服务员手中的酒瓶,往自己的茶杯里倒上满满一杯,然后端起茶杯,激动地说,老朋友,这是很好的酒嘞,我先喝一杯吧。说罢,一饮而尽。这一杯可有二两。当时我脑壳都懵了,这哪里是喝酒,分明是在喝茶。即使是喝茶,也不必如此豪爽吧。我想,他一定是很高兴才这样喝吧。我笑着劝道,老朋友,我们还是慢慢喝吧。说罢,拿过小酒杯,倒上一杯递给他,准备跟他细聊慢饮,喝出一点味道,或者说喝出一点境界来。再说吧,这样的好酒,像他那样猛喝,岂不是糟蹋了吗?何况我只带了一瓶,他一人喝了我喝什么。谁料我的话刚刚落音,他又抢过酒瓶(对,应该是抢),给自己的茶杯又倒满一杯,我甚至来不及阻止。我估猜,他平时大概是用茶杯喝惯了的,因此也不便再劝。我想,这杯酒他应该要慢慢喝了罢。我举起小酒杯,说,我敬你。他说,来吧,我们碰一下。我抿了一口,他呢,又一干而尽。

桌上的菜没动什么,他已经喝了半斤多了。我原以为,他应该可以了吧,谁料该朋友越喝越上劲。我想阻止他,担心喝出事来。他竟然说,这么好的酒怎能喝出事来?但在我的坚持下,他终于做出妥协,改用小酒杯喝。他不仅能喝,还滔滔不绝地说出许多有趣的往事来,让我忍俊不禁。那真是个美妙的夜晚,一屋子飘着浓浓的酒香,两人开怀畅饮,言谈中感慨良多。

喝到半夜时分,我们都已十分尽兴。我估计他起码喝了八两之多,多少有点醉意了。

我想,既然他这么喜欢喝这种酒,那下次再请他喝就是了。散场时,我大笑着跟他说,以后不能像土匪那样牛饮了,要用小酒杯,慢慢抿,文雅点。他也大笑着回道,好,好,文雅点,文雅点。

记事本

企业三年点滴

刘文清

三十年时光一晃而过。打学校毕业到这个城市参加工作,今年正好是三十周年。期间换个几个单位,印象最为深刻的,要数在企业工作的三年。因为那是我初入社会,开始了解社会的三年。这三年所经历过的人事,对我以后的人生影响可谓至关重要。

我大学毕业时正赶上就业分配实行“双轨制”。一家区属企业从长远发展计,呼啦啦地一下从长沙、株洲、湘潭的高校招进10来个大学生。我便是其中之一。这些大学生中有学化工的,有学政教的,有学园林的,也有学商业管理的。企业的老职工感叹:我们在这工作一二十年了,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的大学生。还是沈老板有魄力!

沈老板任厂长的这家企业,也就是我职业生涯的第一个东家,以生产橡胶制品为主导产品,与摩托车、水泥球磨机、矿山球磨机配套,产品畅销全国,企业效益一年一个台阶。沈老板意识到,一个区属企业要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生存、发展、壮大,必须以人才为支撑。于是我们成了企业人才引进的成果。企业一下新来这么多的大学生,个个风华正茂,一时给企业增添了生机和活力。

我们统统被安排进入车间锻炼。我上的第一个班就是晚班,即晚上12点接班,工作到早上8点下班。文班长交代我白天抓紧时间睡觉,晚上11点半去车间接班。我牢记了文班长的嘱咐。也许是头一天上班过于兴奋,整个下午躺在床上睡意毫无。待吃过晚饭,却酣然入梦,一觉睡到晚上12点多。文班长不见我来接班,站在宿舍楼下大声地把我从床上叫了起来。她的这么一阵河东狮吼,怕是全厂的人都听见了。上班头一天就迟到,成何体统?我恨不得抽自己几个嘴巴!那些日子里,我心头脑海,一直背着这个包袱,吃饭饭不香,睡觉睡不着,满腹心事,精神萎靡。文班长知道后,像母亲开导孩子一般的一番促膝谈心、推心置腹,方才打消了我的顾虑,轻装上班了。事实证明,班上厂里,并没有因头一天上班迟到给我小鞋穿。

我被分配在制造车间硫化班。因为姓刘,时间一长,工友之间彼此熟悉了,就给我取名“硫化”。硫化班的活,既脏又累,基本是体力活。厂里老职工大多是城郊菜农转城后安排进来的,有的是力气。而对于我们这些刚走出校门进入厂门的半个知识分子来说可就惨了。在硫磺、炭黑中摸爬滚打几个小时,全身除了牙齿、眼睛能看出人样外,整个儿与黑猩猩无异。下班后到澡堂一洗,黑水流满一地。我多次想打退堂鼓:再这样搞一个月,我会崩溃的,非离开不可!好在老天眷顾,在车间工作一个月后,我被抽到厂办,撰写厂长参评市优秀企业家的材料。工作环境因此发生巨大改变。于是有了与凌师傅、殷师傅的故事。

凌师傅、殷师傅都是厂里的大货司机,河西园艺场人,该读书的年纪不好好读书,典型的白字先生一枚,但是他们开车送货,去过全国不少地方,成天以此作为吹牛的资本,让我羡慕。记得是一个上午,我正在办公室整理材料,两位师傅喧哗着走了进来,说是要我这个文化人给他们评评理,说道说道。我忙问出了什么事情?两个师傅争抢着说。我一听,原来是他们在楼下与工友吹牛时,你不服我、我不服你,又争吵了起来。事后听工友们说,他们这样的争吵,也不是一两天、一两个月的事情了,近乎持久战性质。凌师傅说他去过浙江义乌,那地方好得很,什么东西都有卖,比株洲南大门热闹多了。殷师傅一听就不服,说凌师傅吹牛不打草稿,只去过义乌没有去过义乌。殷师傅又说明明是山东滚州,凌师傅却偏偏说是充州,咬得血出。我一听他们竟然是为这样的事情争吵,内心里一百个好笑,但又不能笑出声来得强行憋着,否则他们会说你对工人兄弟不尊重。我于是充当起和事佬的角色,耐心细致地为他们讲解并“科普”:是义乌不是义乌,全国有名的小商品城市。山东这个城市,既不是滚州,也不是充州,而是兖州,读音与你的姓殷有些近似。如是,一场旷日持久的争执终于尘埃落定,两位师傅握手言好。那时那刻我居然生出一种强烈的成就感来。

年轻人多了,男男女女工作生活在一起时间一长,感情甚至爱情就会免不了在彼此之间萌发、疯长。突然听说学政教的赵姓男生喜欢上了园林专业毕业的钟姓女生。这赵生是个农村娃,长相一般,真诚朴实,但人家是重点本科毕业,在产品质量部门工作。而钟姓女生,身高一米七,说不上貌美如花,也是亭亭玉立,城市家庭独生子女,大学期间入的党,在厂办工作,条件优渥,心气颇高。说自己要找男朋友的话,他一定得是个党员、研究生,身高要在一米八以上。按这个标准,等于是一下子就给赵生判了“死刑”。钟女这择偶标准传到赵生耳朵时,不知赵生作何感慨?世事难料,感情这事更是没有固定模板。一年后,同时进厂的年轻人中产生了四对恋人,钟女不知是因为本身寂寞难耐或是因为男生攻势猛烈,与厂里的一个张姓临时工好上了,并且还见了双方父母。这张姓小子是近郊龙头铺人,初中肄业,既不是党员更没有一米八,热天气天天打个赤膊呷酒赌博扯皮打架无所不能。找到这样的女友,大家伙说他真是祖坟开裂冒了烟。在我离开企业后,传说钟女多次提出要与张生吹,但张生不愿。钟女无奈,只好辞职南下广东,远走他乡,与张生断绝了联系,爱情无疾而终。而那位被言语抛弃的赵生,两年后也离开企业进入本市一所高校工作,听说现在已是正高职称了。同一宿舍上下铺的王李两男生,也因为与爱情相关的问题大干一架,两败俱伤。起因是李生对其他工友说有一个周末王生的女友从长沙来探亲,两人晚上在宿舍床上卿卿我我运动过度,害上铺的李生通晚无眠。这话传到王生那里,血气方刚的人啦,哪受得了这无中生有的造谣中伤,于是王生找李生理论,一言不合就干上了。此事闹得沸沸扬扬。

前不久的一天,我走在上班的路上,经过五一新村边上的城中村时,对面走来的一女士对着我笑。我惊诧莫名,又似曾相识。伊说你好,我应你好。我问你是哪位啊?伊说你是橡胶厂的硫化吧?毕竟是二十多年不再听见这叫唤了嘛。我不置可否。我邹书鸿啊!就是冲摇(一种多人合作的娱乐游戏,把一个人的手脚抓住荡秋千样)时把你的裤子从裤脚扯开到大腿的那个。是你啊?你还没有赔我裤子呢。我们相视大笑,随后走开,各自走远了。

散文

又见紫云英

刘湘林

那天,我和友人漫步田野,且谈且行,举目眺望,大地如诗如画,金黄色的油菜花是主基调,还有些裸露的田块,长着些绿草,蓬勃的生机与枯黄的禾蔸,相映成趣。蓦然,不远处的田间,一幅绚丽多彩的图景映入眼帘,那是在如翠绿绒毯上面,开着许许多多红艳若紫的小小花朵,在阳光的照耀下格外醒目!那不是紫云英吗?一阵惊喜,暖意涌上心头,我领先大步走向那里。

真的是紫云英,多年不见的小花。在两坵方整的田垄上,是整片开放的紫云英,在密密匝匝绿叶的衬托下,闪耀着钻石般晶莹的光彩。

多年不见,我不禁观看这些可爱的小花朵。它们还是当年的模样,呈伞形,比叶子略长,苞片三角形状,花梗很短,花萼如钟状,花冠呈紫红色,状若蝴蝶,先端微凹,基部渐狭成瓣柄,翼瓣较旗瓣短,瓣片长圆形。而那些绿叶与花儿又长于多分枝匍匐的藤蔓上;绿叶有叶柄、叶轴之分,先端钝圆或微凹,基部宽楔形。紫云英可能因花色而得名,但它是和藤叶连在一起的。“好花还需绿叶衬”,紫云英作了最好注脚。

我对紫云英太熟悉了。上世纪80年代前,春天一抵达,农村满田野都是紫云英,和金黄色的油菜花是绝配,成为乡间巨幅浪漫图景。

紫云英的生命周期有七八个月,跨越两个年头。每年白露节后,农友们把栗褐色的紫云英种子,轻轻均匀地抛撒在一块块湿润的稻田,既不需要施肥,也不需要治虫,任其生根发芽。十天半月过后,田泥中拱出密密麻麻的仅长了两片极细的叶芽。它们就这么悄无声息,艰难而又倔强地生长着。金色的秋季,是晚稻收割的时节。此时,它们还只是一根根十分纤细的小茎,上面托着的几片柔柔、嫩嫩的叶片。秋风飒飒,万物凋零,它们却欢快地摇曳着细嫩的柔弱的腰肢,全然不知生死考验即将降临:老农、小伙、姑娘们,欢笑着来到田间,银镰闪处,沉甸甸的谷穗纷纷倒下,打禾机声音隆隆,无数壮实的脚毫不在意地踩在它们身上;它们有的掉了几片叶子,有倒伏了枝干,有的甚至折断了唯一支撑身躯的主茎,更有甚者是被深深地踩入田泥里,甚至那笨重的打禾机也在它们身上来回碾压。然而,它们没有因此丧气、悲伤、绝望。过不了多少天,它们竟从泥沼里站立起来,挺直腰杆,伸展出嫩叶,在萧瑟的秋风中摇曳。

越冬前,农友们为它们的成长颇费了点劳作,在田间开好横沟、纵沟以及田边的围沟,达到沟沟相通,排灌自如,再也不让雨水浸泡它们。做到雨过田面不积水,以利全苗、壮苗。仅此足矣!此后几乎再不要世人为其劳心费神,只静候来年春天绿色精灵的蓬勃生长。那些小小的紫云英,果然不负期望,顶霜冒雪,暗中积蓄着能量,悄然营造着来年的辉煌。

跨年生长的紫云英,度过了三九严寒,在春天风华正茂。蜜蜂前来采蜜,孩童们结伴嬉戏,少女们会摘几朵最鲜艳的花儿插在发结上……而紫云英们在绿叶的拥簇下静静地立着,似乎在等待最为神圣的时刻。

原来,紫云英不仅美丽,而且为农家一宝,是最为优质的有机肥料,株体腐解时对土壤氮素的激发量很大,因而在等氮量条件下对后作的增产效果特别强,在农田生态系统中维持农田氮循环。农作物尤其是水稻尤喜紫云英生态肥,产量品质均可达到高水平,特别是稻谷品质,化肥生产的难以企及。人们常说,以前的稻米为什么特别香,答案可能就在这里吧。

但紫云英要华丽蝶化为有机肥,就要在其生长蓬勃、豪放壮烈、鲜花盛开的时节,其时早稻浸种育秧开始,它们的生命最为辉煌,然而它们在来不及看到自己落花结籽时就牺牲自己,在水和泥土沤化中成为新一代生命的养料。“落红不是无情物,化作春泥更护花。”于是,才有夏日稻花的怒放,秋日稻穗的希望。

紫云英的奉献不止于此,它还是牛、猪等牲畜最喜爱的食物,蜂蜜蜜源之一,甚至人类都撷取其嫩茎当蔬菜……

多年不见,紫云英回来了,紫云英回来吧!

小小说

映山红

贺文举

几场柔和的春雨洗涤后,兰溪河畔两岸的映山红开的令人心醉。时光就像花开花落一样地过去了几十多年。依然是在那个地方,依然是在映山红拥簇中,秉成遇见了英子。曾经有过的故事,不管漂泊了多少岁月,演绎了多少迷惑,总有冰释的那一天。

上个世纪70年代末,一个春和日丽的上午,秉成独自去对河山坳里挖春笋。快到山坡竹林时,山腰上传来了优美的唢呐声,一首《映山红》吹的是那样的动听,秉成辍足了,声音里有李谷一的超俗,有郭兰英的婉转,还有女人特有的幽怨,秉成猜想应该是位美女在演奏。他不由自主地寻声而去,而且三步并作两步,有些迫不及待的着急。

爬到半山腰,一栋罗霄山下山村里独特的茅草盖的土屋前,一位红衣少女站在屋门口的大青石上,一往情深地吹着唢呐。高个儿,匀称苗条的身段,瓜子脸,柳叶眉,樱桃小嘴,俨然唐代画家周昉作的仕女图,他的心怦怦地加速地跳:人世间真有这么好看的女人!他不敢造次打扰她,躲在她正面的花丛里望着听着,享受着从来没有的亢奋。

太阳是红的,映山红是红的,她的脸是红的,秉成沉浸在红色之中。她吹了几遍秉成没计数,他完全被这漂亮的脸,动人的声吸住了。突然唢呐声停了,他吓了一跳,定神一看,原来四面八方飞来了一群鸟儿,蝶儿和蜂儿,围着她旋飞,或爬她的头顶,或驻她的肩,或亲她的脸。她停下来,惬意地笑着,笑得像盛开的映山红。

秉成使劲地鼓掌。

“谁?”她感觉到他的存在,并不惧怕地发问。

秉成腼腆地说:河东的秉哥啊!

“去年高考全县的理科状元?”她十分惊奇地问。

“什么状元啊!多考了几分而已。”秉成得意地瞧着她的脸。有点像得意的公鸡。

“在北大念书吗?”

“那有,在南京军事指挥学院。”

《诗经》曰:窈窕淑女,君子好逑。秉成见到她,心里就像有十八只猫爪子在抓。

自古美女爱英雄,英俊潇洒的军官哥哥在她眼里当然如饥似渴。

罗霄山脉静静的,兰溪河水静静的,漫山遍野的映山红静静的,鸟儿蝶儿蜂儿静静的,仿佛整个自然约好了,默契地提供求爱的环境,默契地为这对男女祈祷,默契地为他俩祝福!

她叫英子,昵称映山红。

秉成信誓旦旦对英子说:这辈子我只爱映山红。

英子相信这句话,刻在自己的骨子里了。

写文章喜欢“但是”“可是”之类的词语,因此有转折,故事才扑朔迷离,波澜起伏,扣人心弦,生活则怕这些词,这些词一旦出现意味着折腾。秉成和英子怕什么来什么,“三打哈”,四对带一,隔一有一。

秉成返校后没几天,被国家秘密派往德国学习特战,毕业后分在隐蔽战线,直到上个月才揭秘。

英子流着辛酸泪,先是千里寻夫不得果,接下来自种责任田,伺候蜜蜂度日子,思念之心只有唢呐才明白。

生活就是如此的作弄人,造物主做了一个男人又同时做了一个女人,因为男人和女人,这个世界从此不得安宁,生生不息,惹出了许许多多令世不可思议的故事,这些故事放在从前成为了历史,放在当下或为了时髦,放在以后便是憧憬,人世间的每个人都在生活,都在写下故事,都在创造历史,但是有谁问过自己,来到人世界为什么要活着,很多人活得很难也没问过呀。

岁月过去了四十多年,尘封的日子冰释后,英子是那么淡定,那么坦然。秉成下山时,英子吹着唢呐送行。

“夜半三更哟,盼天明,寒冬腊月哟,盼春风,若要盼得哟,红军来,岭上开遍哟,映山红……”